昆明市盘龙区民政局关于社会组织换届审计、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第三方承接服务的公告

按照《云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组织审计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云民发〔2022〕1号）文件规定：“社会组织换届审计、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及抽查审计由登记管理机关申请财政资金，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现将昆明市盘龙区民政局关于社会组织换届审计、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第三方承接服务的公告公布如下：

一、服务内容

社会组织换届审计、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服务。

二、资金预算

按照《云南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云价收费〔2012〕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至少下浮60%以上。

三、承接标准

1.依法登记成立，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3.能够按照服务内容和相关要求在指定的时间内高标

准完成社会组织换届审计、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工作。

五、报名材料、时间和地点

参加单位将本机构相关证照、报价单等材料于2024年8月7日下午17点前送至盘龙区民政局（白云路327号B栋302室）。

三、 中选方式

由盘龙区民政局对收集到的报名单位材料三家比选方式进行。

联系人：杨老师　徐老师　65613262

昆明市盘龙区民政局

2024年7月31日